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作为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工合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93号）核准，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工合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7.63元，募集资金总额305,2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39,235,227.53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65,964,772.47元。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5955号《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高速铁路用高强高导铜合金接触网材料生产建设项目	15,804.05	3,735.08	23.63%	2020-12-31

2	新型铜母线及零部件技改扩产项目	10,792.43	9,681.52	89.71%	不适用
	合计	26,596.48	13,092.74	-	-

注：“新型铜母线及零部件技改扩产项目”已经实施完毕，其节余募集资金 1,346.18 万元已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注销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余额为 129,386,993.7 元，其中期末募集资金专户结存为 3,386,993.7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以及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 元、以及尚未赎回的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募集资金为 81,000,000 元。

三、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8 年 10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9 年 10 月 14 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概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缓解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缓解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

的需求，有效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合理性说明

1、使用计划

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公司决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一年期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4.35% 计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 217.5 万元。因此，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暂时的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五、本次事项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作为电工合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认真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留存情况、财务状况、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等资料，并对电工合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查阅了电工合金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相关董事会资料、监事会资料及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后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

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广发证券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阴电工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李声祥 梁鑫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